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 <<社会契约论>>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社会契约论>>

13位ISBN编号：9787214058713

10位ISBN编号：7214058715

出版时间：2010-2

出版时间：江苏人民出版社

作者：迈克尔·莱斯若夫

页数：37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前言

对于在本书写作过程中给予帮助的人表示感谢是一件非常愉快的事情。
首先应当提及的是本丛书的编辑彼得·琼斯和艾伯特·威尔，没有他们以及麦克米伦出版公司出色的出版家史蒂文·肯尼迪，就不会有本书的产生。
我要感谢我在格拉斯哥大学的同事玛丽·海特、克里斯·伯里、约翰·福勒、安德鲁·洛克和弗雷德·海，他们阅读了我全部或部分的打字稿，在许多地方，我都得益于他们更为内行的学识。
尤其是约翰·福勒，他让我相信关于封建制度的说明需要修改；同样，根据彼得·琼斯的批评，我改正了对卢梭的某些评论。
而同达德利·诺尔斯的讨论使我澄清了自己的一些观念。
同昆廷·斯金纳关于萨拉莫尼奥的有益交流，约翰·桑德森关于17世纪政治思想的建议，以及大卫·拉斐尔、比尔·里昂、史蒂文·克拉克、史蒂文·怀特和乔·休斯顿的帮助，都使我受益匪浅。
芭芭拉。
费希尔、阿瑞尔·约翰斯通和埃尔斯佩思·肖，克服了严重的障碍，将我字迹潦草的手稿转换成打字稿，我对她们表示感谢。

## 内容概要

英国学者莱斯诺夫的这本《社会契约论》，作为麦克米伦出版公司《政治理论问题丛书》的一种，体系清晰完备，内容简明扼要，且行文流畅，可读性强，故而译者择此书译成中文，希望能够有助于国人对西方政治文化传统的认识和理解。

## 作者简介

作者：(英国)迈克尔·莱斯若夫(Lessnoff.M.) 等 译者：刘训练 李丽红 张红梅

## 书籍目录

译者的话上编 社会契约论[英]迈克尔·莱斯诺夫前言与致谢关于参考文献的说明第一章 导论第二章 中世纪与文艺复兴时期原始契约前政治的人类萨拉莫尼奥第三章 宗教改革与宗教战争时期宗教改革时期社会契约论与反宗教改革第四章 17世纪英国的社会契约论霍布斯洛克父权主义与社会契约论第五章 契约论的顶峰、批判与重构17世纪欧洲的契约论卢梭对社会契约论的批判理想的与假想的契约：康德第六章 为契约论辩护黑格尔及其追随者作为意识形态的社会契约论第七章 当代的契约理论约翰·罗尔斯关于罗尔斯理论的讨论诺齐克的理论关于契约正义的结论第八章 结论进一步阅读指南参考文献参考书目缩略表下编 社会契约论文选[英]欧内斯特·巴克等社会契约论历史的贡献者[英]戴维·里奇社会契约论·导论[英]欧内斯特·巴克作为意识形态的社会契约[美]戴维·高蒂尔社会契约论文选·导论[英]迈克尔·莱斯诺夫社会契约论传统[加]威尔·金里卡社会契约论及其批评者[英]戴维·鲍彻保罗·凯利

## 章节摘录

“以其自身及其全部的力量共同置于公意的最高指导之下”。
这样，每个结合者都将成为集体中的一员，通过一个结合者的集会而行动，他们可以行使最高的政治权威，并有权制定管理国家的法律（R，第174、175、192页）。
卢梭说得很清楚，这种由全体公民组成的最高政治权威是至高无上的、不受任何限制的，它是一个绝对的主权者。
单个结合者作为契约的当事人不再保留任何权利；因为否则的话，卢梭认为，“个人与公众之间就不能再有任何共同的上级来裁决，而每个人……就是自己的裁判者”，而自然状态实际上将会继续存在下去（R，第174、176页）。
看起来卢梭似乎是在竭力避免对权威的任何形式的反抗以及随后可能出现的公民骚乱——洛克的自然权利理论对此已经作了辩护。
卢梭在《社会契约论》中设想的宪法是一种理想状态的宪法，可以想象，反抗在那里是没有立足之地的。
从这一点来看，上述主张是可以理解的，但是否任何宪法都会如此理想并足以确保这一点却仍然是一个问题。
如果卢梭不打算赋予理想状态中的个体公民以任何不可剥夺的自然权利，那么，如何来保卫他的自由呢？
——卢梭是如此地珍视自由。
实际上，这是一个老生常谈的问题，这里无法详细探讨。
在卢梭看来，理想的社会契约就是以“天赋自由”来换取“公民自由”，公民自由在本质上意味着一个最高主权体的统治，每一个公民在这个主权体中都拥有平等的发言权，因此，它代表了“公意”（R，第178页）。
对自由的这种定义并不像它看起来那么怪异——在18世纪甚至19世纪，起源于古典时代（卢梭对古典时代的文献甚为熟稔）的“自由宪法”观念十分流行，这一观念在某种程度上仅仅意味着一种根据法律统治的非君主制状态。
按照本杰明·贡斯当（Benjamin Constant）的著名对比，卢梭认为，人们通过理想的社会契约，用“现代人的自由”来换取“古代人的自由”。
但必须承认，这种术语上的相似掩盖了其意义上的重大差异。

## 媒体关注与评论

没有人能够自立为皇帝或国王，人民提升某个人使之高于自己，就是要让他依据正确的理性来统治和治理人民，给予每个人他所有的，保护善良的人，惩罚邪恶的人，并使正义施行于每一个人但是如果他妨碍或搅乱了人民建立他们所要确立的秩序，也就是违反了人民选择他的契约，那么人民就可以正义而理性地解除服从他的义务因为是他首先违背了将他们联系在一起的信仰。

——曼尼戈德在国王和他的臣民之间存在着一个相互义务性的契约，这一契约要求人民忠实地服从国王，而国王则合法地统治……如果国王不能兑现他的诺言，那么人们就免除了服从的义务，契约就是无效的，权利和义务都将失去约束。

——迪普莱西·莫耐任何雅典人，当他成年以后，只要自己能够认识国家的政治组织及其法律.假如他感到不满意……都可以去他想去的任何地方……另一方面，只要他留下来了，我们就认为，他这样做实际上应该承担（法律）要他做的任何事情；我们坚信，任何人不服从都是一种罪恶。

——柏拉图

## 编辑推荐

《社会契约论》：凤凰文库·政治学前沿系列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